

# 关于同意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博时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等九只基金提供主流流动性服务的公告

2019-04-18

上证公告（基金）【2019】054 号

为促进博时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上 50ETF，基金代码:510710)、上证超级大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超大 ETF，基金代码:510020)、上证自然资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资源 ETF，基金代码:510410)、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央调 ETF，基金代码:512960)、标普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标普 500，基金代码:513500)、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券商 ETF，基金代码:512000)、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银行 ETF，基金代码:512800)、华宝标普中国 A 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红利基金，基金代码:501029)和景顺长城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景顺 MSCI，基金代码:512280)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基金流动性服务业务指引（2018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本所同意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上 50ETF、超大 ETF、资源 ETF、央调 ETF、标普 500、券商 ETF、银行 ETF、红利基金和景顺 MSCI 提供主流流动性服务。

特此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